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文件

物联评估字〔2018〕106号

关于开展物流企业评估工作的通知

各物流企业、有关单位：

依据《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GB/T 19680-2013)、《担保存货第三方管理规范》(GB/T 31300-2014)、《质押监管企业评估指标》(SB/T 10979-2013)、《物流企业冷链服务要求与能力评估指标》(GB/T 31086-2014)国家及行业标准，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以下简称中物联)按照严格、规范的评估制度和程序，在全国范围内的物流各相关行业和领域，全面推动宣传贯彻国家标准，开展各项物流企业评估工作。请各物流企业积极参与我会随即开展的第二十七批 A 级物流企业评估、第十批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评估以

及第七批冷链物流企业星级评估工作，共同打造、建立优质的物流企业平台。现将各项物流企业评估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估对象

在我国境内注册的各种所有制形式的，实行独立核算、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物流企业。

二、评估依据

A级物流企业评估的依据是《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GB/T 19680-2013)国家标准，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评估的依据是《担保存货第三方管理规范》(GB/T 31300-2014)国家标准以及《质押监管企业评估指标》(SB/T 10979-2013)行业标准，冷链物流企业星级评估的依据是《物流企业冷链服务要求与能力评估指标》(GB/T 31086-2014)国家标准。各标准可向标准出版社或当地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指定机构购买，也可向各地方评估办索取。

三、评估流程

自检→申报→审核→现场评估→审定→公示→通告→授牌

(一) 自检。企业对照国家及行业标准进行自检，根据自检结果申报相应评估的类型和等级。

(二) 申报。中央企业向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物流企业评估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中物联评估办)申请，地方企业向企业注册所在地地方物流企业评估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地方评估办)申请，未设立地方评估办的向中物联评估办提出申请。

（三）审核。

1.A 级物流企业评估。申请 3A 级以上（含 3A）的物流企业，由地方评估办初审，初审通过的，报中物联评估办进行再审。申请 2A 级以下（含 2A）的物流企业，由地方评估办直接进行初审。

2.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评估及冷链物流企业星级评估。中物联评估办和地方评估办均可受理企业申报，企业按要求将申报材料报送地方评估办（中物联评估办）初审，地方评估办（中物联评估办）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后，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对不予受理申请企业，向其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初审通过的申请材料报中物联评估办进行再审。

（四）现场评估。

1.A 级物流企业评估。申请 3A 级以上（含 3A）的物流企业，由中物联评估办按异地评估原则组成现场评估组进行现场评估；2A 级以下（含 2A）的物流企业，由地方评估办组成现场评估组，进行现场评估。

2.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评估及冷链物流企业星级评估。申报这两项评估的所有通过再审的企业申请，均由中物联评估办按异地评估原则组成现场评估组进行现场评估。

（五）审定。

1.A 级物流企业评估。3A 级以上（含 3A）的物流企业，由中物联评估办提交中物联评估委员会审定；2A 级以下（含 2A）的物

流企业，由地方评估办提交地方评估委员会审定，报中物联评估委员会备案。

2.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评估及冷链物流企业星级评估。所有完成现场评估的申报材料，最后均由中物联评估办提交中物联评估委员会进行审定。

（六）公示。公示期限为7个工作日。

（七）通告。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统一发文公布名单，并在相关媒体通告，接受社会监督。

（八）授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统一向获评企业颁发评估等级牌匾及证书。

四、申报方式

（一）A级物流企业评估。

第二十七批A级物流企业全部实行网上申报，请登录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A级物流企业网上申报系统（以下简称“A级企业网上申报系统”，<http://cele.chinawuliu.com.cn>），按照要求进行注册，待1-2个工作日后账号审核通过，企业可登陆系统选择好欲申报的级别和类型后发起申请，并上传附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物流企业综合评估申请表》及附表一、二，并在指定的位置签字和加盖公章，报送相关评估办。企业在网上申报系统进行注册时，请统一使用营业执照注册号作为用户名（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企业，请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完整数字作为用户名），

密码自设。

（二）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评估。

第十批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评估全部实行网上申报，请登录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网上申报系统（以下简称“质押监管企业网上申报系统”，<http://sv.chinawuliu.com.cn>），按照要求注册和发起申请，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将一份在指定的位置签字和加盖公章的纸质申请表（申请表模板可在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网站企业评估板块进行下载或向相关评估办索取），报送相关评估办。企业在网上申报系统进行注册时，请统一使用营业执照注册号作为用户名（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企业，请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完整数字作为用户名），密码自设。

（三）冷链物流企业星级评估。

第七批冷链物流企业星级评估仍然采取报送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的方式进行申报。企业向企业注册所在地地方物流企业评估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地方评估办）申请，未设立地方评估办的可直接向中物联冷链委或中物联评估办提出申请。

五、申报时间

本次各项评估工作接受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其中 5A 级物流企业、5 星级冷链物流企业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5 日）。

六、联系方式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物流企业评估工作办公室

联系人：伍勇、尹斐洁、李志新、安菲

电 话：010—68391215、68391257

E-mail: zwlpqb@vip.163.com

中国物流与采购网：www.cflp.org.cn

A 级企业网上申报网址：<http://cele.chinawuliu.com.cn>

质押监管网上申报网址：<http://sv.chinawuliu.com.cn>

各地方评估办联系方式请登陆中国物流与采购网,进入企业评估栏目进行查询,也可致电中物联评估办询问。



抄送：各地方物流企业评估工作办公室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18年9月21日印发